

证券代码：872560

证券简称：理德铭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深圳市理德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纯滨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43.052 万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主要业务负责人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已编制完成，提请审议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.052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.052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.052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.052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工作计划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工作计划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.052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2,862,176.38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8,269,456.55 元。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1,141,372.60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1,141,372.60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）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7,582,164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.8 元（含税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.052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.052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深圳市理德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，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，加强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，公司拟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.052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为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与增值，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率，节省财务费用，增加公司收益，保障

公司股东利益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（含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.052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 2023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3 年度拟向包括且不限于银行、保理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8,000.00 万元（含 8,000.00 万元，实际贷款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、美元、欧元、英镑、港币等）的综合授信额度（包括新增及原授信到期后续展）。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纯滨、卢丽婷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。

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保函、保理、开立信用证、押汇、贸易融资等综合授信业务。上述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，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授信额度、授信期限、贷款利率等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，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。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：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43.052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华商林李黎（前海）联营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曾卓、周江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所作出的各项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理德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华商林李黎（前海）联营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理德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深圳市理德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2 日